



窨井盖破损 存在安全隐患 市水投排水有限公司:已修复 将加大巡查力度

融媒记者 程明星 通讯员 杨卓祚

近日,有市民向8890便民服务平台反映,溪中路146号附近路面有一个破损的窨井盖,存在安全隐患,希望有关部门尽快更换。

近日,记者前往现场了解情况。估计是被汽车压坏的。窨井盖上没有字,不知道该联系哪个单位。在附近开店的李女士说,这条路本来就不宽,窨井盖被压坏后,就像一颗地雷威胁着过往车辆和行人的安全。

针对这一情况,记者联系了市水投排水有限公司管网运维处负责人。该负责人表示,在接到市民反映的当天,维修小组就赶往现场处理。经确认,破损的窨井盖不属于他们管理。不过,为了保证市民出行安全,维修小组第一时间更换了窨井盖,还清理了雨水口并浇注混凝土,消除安全隐患。

车轮碾压导致窨井盖破损是常有的事。仅一月份,我们就完成了90



维修人员在更换窨井盖。

多处窨井盖的维修、更换工作。接下来,我们将加大巡查力度,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处理。该负责人表示,一

直以来,公司都安排专人负责窨井盖巡查工作,及时对缺失或破损的井盖进行补装、更换。

行风

报料热线:

88900000

永康市便民服务平台

你说我办

施工导致排污口堵塞 已处理完毕

市民来电反映:龙川西路3弄13幢附近路面施工,导致排污口堵塞,影响居民正常出行,希望有关部门处理。

西城街道:已要求施工方及时处理。现已处理完毕。

村民面临用水难 有望尽快恢复供水

市民来电反映:龙山镇胡塘下村已经很久没有自来水了,希望有关部门尽快解决村民用水难问题。

龙山镇:经了解,该村的自来水设施在去年台风中受损严重。目前,黄岩坑水库修复工程已处于扫尾阶段,有望尽快恢复部分时段供水。

居民区内存放煤气瓶 未经核准涉嫌违规

市民来电反映:高鑫路18幢15号有一家煤气灌装店面放了10多只煤气瓶,存在安全隐患,希望有关部门及时处置。

市住建局:经查,该店面非经我局核准的专用瓶库。该供应点涉嫌在未经核准的场地存放已充装气瓶,违反了《城镇燃气管理条例》《浙江省燃气管理条例》中的相关规定。我局已将该供应点的违规违法行为抄告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融媒记者 吴航鑫 整理

小吃店油烟直排影响居民生活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已依法查处,后期将加强监管

融媒记者 吕晓婷

近日,热心市民李女士向8890便民服务平台反映,步行街一家鸡排店油烟直排影响环境,希望有关部门核实处理。

近日,李女士经过步行街时,发现该鸡排店油烟排放情况十分令人担忧。油烟直接从店里飘出来,路过的行人和被呛得不行。李女士说,辛辣、刺鼻的油烟味在夜间尤其呛人。

餐饮店的油烟排放是有规定的,商家有义务安装并使用油烟排放设施。市民方先生说。

附近商铺的一些店主认为,鸡排店没有安装排烟管道,长期任由油烟随意排放,对附近其他商家的经营环境造成很大影响。

随后,记者将这一情况反映给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西城中队。工作人员表示,执法人员现场发现该店存在未



执法人员现场约谈鸡排店负责人。

按规定使用油烟净化器的情况。执法人员现场约谈该店负责人,要求其按规定使用油烟净化设施,同时要定期

进行维护,防止油烟对居民正常生活造成影响。后期,执法人员将继续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及监管力度。

公告

永康市象珠镇新星幼儿园拟终止办学,凡与永康市象珠镇新星幼儿园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与个人,请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天内,持有效凭证向永康市教育局教育科学前中心申报,联系电话:0579-87101262。

永康市象珠镇新星幼儿园
2021年2月7日

营业房招租

五金城一期市场五区防盗门交易区营业房对外公开招标,经营范围:防盗门及其配件、锁具等。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1年2月26日止
报名地点:永康市五金北路277号五金城集团公司三楼6328室,报名时带身份证和投标保证金5万元。
电话:朱小姐 15158906422 596422
田小姐 13695801589
浙江中国科技五金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2月8日

公告

永康市荣幸幼儿园拟终止办学,凡与永康市荣幸幼儿园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与个人请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天内,持有效凭证向永康市教育局学前教育中心申报。

联系电话:0579-87101262
永康市荣幸幼儿园
2021年1月18日

公告

永康市润德教育培训有限公司拟变更举办者,凡是与我公司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与个人,请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天内,持有效凭证向永康市城区教育辅导中心申报。

联系电话:87101246
永康市润德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5日

永康市关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受理编号D2ZJ202009270045)销号整改完成情况的公示

根据中央环境督察永康市整改工作协调小组《永康市关于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整改后半篇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将我镇环保督察整改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日期从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2月14日,共7天。

序号	受理编号	举报内容	污染类型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D2ZJ202009270045	金华市永康市芝英镇练结村960号,一家印刷厂(厂名不详),无环评审批手续,异味扰民。	大气,其他污染	部分属实	经核查,该信访件中反映的永康市芝英镇练结村960号,一徐桂花(印刷加工户)生产地址不符合家印刷厂,实为徐桂花(印刷加工户)。(一)关于无环评审批手续问题,经核查,属实。经现场核实,徐桂花(印刷加工户)的印刷加工建设项目未批先建,未验先投。(二)关于异味扰民问题,经核查,部分属实。现场核查时,该加工户未英镇人民政府通过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加强后续监管,强化企业服务,引导企业合法合规生产。	环评审批相关要求,已责成永康市芝英镇人民政府予以关停,徐桂花(印刷加工户)已于2020年10月1日搬离。2.芝英镇人民政府通过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加强后续监管,强化企业服务,引导企业合法合规生产。	无

如果对该问题整改公示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永康市芝英镇人民政府反馈。联系电话:0579-89268299 联系地址:芝英六村小派溪芝英镇人民政府

永康市芝英镇人民政府
2021年2月8日